



让信贷阳光普照每个角落

——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实施“阳光信贷”工程开展大走访大调查工作侧记

□ 杨杰 冯志强 葛维祥 文 / 图



今年2月,高邮市政府为切实加大对全市“三农”、城镇居民、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等在经营、消费方面的金融支持力度,有效破解贷款难问题,助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出台了《关于“阳光信贷”工作的意见》。

高邮农村商业银行作为服务“三农”的农村金融主力军,积极开展先行先试,在前期进行“阳光信贷”试点获得成功经验的基础上,于4月1日开始,在全市范围内全面启动实施“阳光信贷”工程,开展“阳光信贷”授信大走访大调查工作,受到了普遍欢迎和多方好评。

不辱使命,高度重视,全面启动实施“阳光信贷”工程

据介绍,为贯彻落实《关于“阳光信贷”工作的意见》要求,高邮农村商业银行作为与“三农”同呼吸、共命运的金融机构,不辱使命,率先垂范,采取了一系列务实高效的工作举措。

一是健全组织,加强领导。该行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行长为副组长,总行其他班子成员和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阳光信贷”工作领导小组,各支行也相应成立了以支行行长和挂钩经理为组长的“阳光信贷”工作小组,具体组织开展阳光信贷推进工作,同时成立了以属地支行员工、总行代表(挂钩经理)、村组干部代表、村民代表、小企业主、合作经济组织等成员组成评议授信小组,负责开展评议授信工作。

二是科学规划,有序推进。自阳光信贷工程实施以来,高邮农村商业银行专门召开了阳光信贷工作会议,下发了《阳光信贷工作实施方案》和《阳光信贷工作实施细则》,同时积极争取人民银行和银监部门支持,以人民银行加强农村信用体系建设为契机推进农户电子档案建设,在银监部门的指导下,强化阳光信贷工作的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专题开办培训班学习阳光信贷业务知识、操作流程和操作方法,为顺利推广阳光信贷工程奠定基础。

三是结合实际,分片试点。阳光信贷实施开展伊始,该行先在全市5个片中各选择1家支行作为试点单位,由总行分管领导为负责人、挂钩经理和支行相关人员为成员的试点工作小组,规范有序、扎实稳步地推进阳光信贷试点工作。

集中走访,上门服务,把“阳光信贷”送到服务对象心坎上

连日来,高邮农村商业银行马棚支行根据统一部署,集中全行力量12人(除了柜面人员外),加上上级行委派的2名督导员,共分成六个组,深入到马棚片区4个村和1个社区,开展“阳光信贷”的第一流程——授信调查。调查期间,他们每天早上7:15分即赶到村组、地头或塘口,开始一天的走访调查工作;时至中午,走访到哪里,就在哪里凑合着吃一份快餐,仅仅十五分钟,又继续开展调查;下午五点结束调查,但是他们的工作远没有结束,回到行里需将一天的调查结果集中汇总录入系统数据库,并等待系统受理、确认和授信,他们的一天调查工作才算完成,而此时已是晚上八、九点钟,早已饥肠辘辘。自开展调查以来,他们每天进村入户,上门到户、到田头、到塘口,全靠两条腿丈量行程,每天都在十几公里以上。尽管个个累得够呛,但是他们坚持一组不漏,一户不落地完成了4000多户的授信调查。对此,该支行行长李茂顺感慨地说:我们从事的是阳光信贷工程,是惠沐于民的阳光事业,虽苦犹荣。马棚支行的做法和取得的成果仅是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全系统开展“阳光信贷”工程的一个缩影。



截至目前,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已成功对全市七个乡镇(其中包括73个村、18个社区)进行了阳光信贷集中走访,累计有效走访1.4万户,授信户数9304户,授信金额99511.2万元,为该行信贷投放奠定了有力基础。截至目前,该行个人贷款余额133417万元,户数6764户,贷款余额比年初上升13019万元,户数较年初上升1815户。

在调查走访获得第一手信息资料后,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实施阳光定价,差别扶持,动态管理不搞“终身制”。将客户信息及时同步录入CRM系统,进行需求分析,针对客户群体推行差别服务和个性化服务,鼓励诚实守信行为,降低客户融资成本。协同村组及相关部门,对阳光信贷客户进行定期检查,动态管理,不搞“终身制”,有进有出,确保实效。紧抓“双创双增”(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政策导向,与教育部门配合,摸清特色专业职业毕业生的创业信息,主动对接优秀项目的创业者,结合“创业贷”,加大对创业青年的扶持力度。

数较年初上升1815户。

在开展“阳光信贷”大走访大调查过程中,让服务对象强烈地感受到了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实施“阳光信贷”工程带来显著的喜人变化和服务创新。参加调查人员认为,通过阳光调查,多方评议,有效解决“信息不对称”。该行邀请居民、拟授信对象所在的村组干部、有一定公信力的村民代表参加贷款评议,实行授信民主决策。

获得授信的服务对象表示,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实施阳光放款,流程前置,这是一大创新之举。该行将过去客户先申请、再调查、后授信改变为先调查、预授信、后申请,根据客户工作收入或经营状况等,预先核定授信额度,客户有贷款需求时,可直接申请用信;授信公开。将贷款对象、条件、额度、评议结果等,通过村务公开栏向群众公开。将贷款授信与易贷通卡结合,根据客户实际状况,给予最高3年授信期限、单户最高50万元授信额度;制定“服务军令状”、落实“首问负责制”、“一站式服务”等一系列服务要求。主动送货上门,将客户经理姓名、照片、联系方式、监督电话等公布在所属自然村,在村主要路段树立信贷承诺服务公示栏,公开信贷业务原则、条件、程序及服务承诺内容,扩展信贷服务承诺知晓面。

在调查走访获得第一手信息资料后,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实施阳光定价,差别扶持,动态管理不搞“终身制”。将客户信息及时同步录入CRM系统,进行需求分析,针对客户群体推行差别服务和个性化服务,鼓励诚实守信行为,降低客户融资成本。协同村组及相关部门,对阳光信贷客户进行定期检查,动态管理,不搞“终身制”,有进有出,确保实效。紧抓“双创双增”(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政策导向,与教育部门配合,摸清特色专业职业毕业生的创业信息,主动对接优秀项目的创业者,结合“创业贷”,加大对创业青年的扶持力度。

总结经验,扎实推进,让“阳光信贷”更阳光

高邮农村商业银行在继去年北片阳光信贷工作开展以来,不断总结经验,坚持问题导向,着力查找和解决工作中“不严不实”问题,在今年“阳光信贷”全面推动之际,通过扎扎实实的工作作风,将“阳光信贷”工作推上一个新台阶。

该行的做法是:以老带新,确保工作稳步推进。推出“以老带新”走访模式,老客户经理带档新客户经理,有走访经验的客户经理搭

档走访“新人”,提升走访人员质量。不仅如此,辖内的每个片区配备两个有走访经历的督查员,对“阳光信贷”工作做出统筹安排,对各支行走访至用信阶段进行全流程的跟踪督促,确保“阳光信贷”工作有序、高效地开展。

简化流程,限时办结有保障。走访人员上门对客户的经营状况、家庭情况进摸底,核定授信额度,并对授信额度通过村务公开栏向群



众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客户一旦有贷款需求,即可用信。这样,不仅使广大农户、商户知道了自己能否贷款,还大大缩短了客户的等待时间,改变以往客户来回多次“跑”贷款的情况,同时对该行的信贷服务起到了无形的监督作用,有效提高一线客户经理的服务水平。

扩大宣传范围,让阳光信贷普惠万家。为了扩大“阳光信贷”的知晓度,该行通过发放“阳光信贷”宣传海报、宣传彩页以及借助媒体平台等方式对“阳光信贷”的办理流程、条件、利率等进行公开,对监督电话、客户经理的联系方式进行全面公示。对于已走访的支行,以下发“授信通知书”的形式,再次告知授信户授信额度、办理流程等。多措并举,全面扩大“阳光信贷”产品的影响力,增强办贷服务的透明度和群众对高邮农村商业银行金融服务的公信力,真正为“服务三农、致力小微”发展建起了“阳光办贷”高速路。



高邮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大队 高邮市公路路政大队 关于严禁在公路上打谷晒场的通告

当前,农村收割季节即将到来,为了防止在公路上出现打谷晒场的现象,确保公路畅通和交通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江苏省公路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有关规定,现通告如下:

一、公路沿线各乡镇和村组应大力做好宣传工作,禁止农户在公路上打谷晒场,保障公路安全畅通。

二、公安交警部门 and 公路路政部门将加大路面巡查力度,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各乡镇人民政府应大力支持和配合路政部门的管理和执法活动。

三、对在公路上进行打谷晒场的,公安交警部门和公路路政部门有权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并可以处500元~5000元的罚款。对不听劝阻的,将采取强制措施予以清除。

四、因打谷晒场造成交通事故的,公安部门将依法追究当事人的赔偿责任;对妨碍交通、拒不服从管理的,由公安机关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处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以上通告,希各地认真遵照执行。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高邮市宏泰燃气有限公司 安全提醒

怎样识别瓶装液化气漏气

液化石油气本身是无色无味无毒的气体,肉眼是看不见的。为方便用户辨识,供给居民的瓶装液化石油气必须经过人工加臭,它是一种特殊的臭味,易于被人闻到。如果闻到这类臭味即应注意是钢瓶液化气漏气。查找漏气时可用肥皂水涂抹钢瓶、灶具、胶管等处,凡是起泡的地方,就是液化气漏损处,严禁用明火检查漏气。

漏气后的处理方法

- 1、迅速关闭钢瓶角阀;
- 2、打开门窗进行通风;
- 3、熄灭火种,严禁拨打电话、触动室内电器开关;
- 4、如果漏气制止不了,应将钢瓶立即移至户外通风良好无明火的安全地方;及时拨打报修电话或向公安消防部门119报警。



瓶装液化气安全用气常识(2)